

漳州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2021年12月12日,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移交的第六批群众信访举报件11件。我市高度重视,及时交办至相关责任单位进行办理。现将第六批群众信访举报件办理情况予以公开。

单位: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第六批 2021年12月1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SD2ZZ20211211D001	闽粤综合批发大市场1507、1511号的按摩店夜间三、四点钟噪声大。	诏安县	噪声	2021年12月12日,诏安县接到信访件后立即对该举报内容进行现场检查核实,发现闽粤综合批发大市场1507、1511号(实际为1507、1510号)按摩店,1507号是林某龙于2021年5月份承租,开设店面为秀兰阁按摩店,至12月11日停止营业。1510号是朱某锋于2018年5月份承租,开设迪岸休闲中心,至12月11日停止营业。2021年12月13日,漳州市诏安生态环境局到现场进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监测,并出具漳州市诏安生态环境局监测站监测报告,测量值为47LAeq,判定测量结果达标。	属实	诏安县高度重视,责令县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城管局、诏安生态环境局督促立即抓好整改。12月12日下午,副县长林国栋带领县公安局、市场监管局、诏安生态环境局、城管局现场进行查处,责令当事人林某龙、朱某锋立即整改。林某龙、朱某锋当天对被影响到的邻居道歉,并签订保证书,同时决定自2021年12月13日起不再营业。下阶段,诏安县将加强跟踪检查,组织各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一经发现超出环境噪声标准的情况,立即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2	SD2ZZ20211211D002	云龙海岸二期小区门口回味烧烤店长期占用人行道,油烟大;日日鲜水果店占用人行道。	台商投资区	大气、其他	经现场检查,回味烧烤店存在占用人行道及油烟过滤净化不彻底的问题;日日鲜水果店存在占道经营行为。	属实	1.对回味烧烤店门口占道伸缩帐篷进行拆除、对占道物品进行清理,责令店家停业整顿,并将在店家重新营业前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回味烧烤店油烟排放进行检测,待检测合格才能再次营业,同时要求店家在后续经营中必须定期清理油烟净化器。 2.对日日鲜水果店店家的占道经营行为进行制止,清理占道物品,并对店家进行批评教育,不得占用人行道进行经营。 3.同时,台商投资区行政执法局对周边店家存在的占道经营行为进行整治,后续将加强巡查管控,并要求商家严格落实《漳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门前三包”责任区管理若干规定》,立行立改,确保市容市貌整洁有序。	阶段性办结	无
3	SD2ZZ20211211D003	杜浔镇近城村金鸡林违法征地建垃圾场。(投诉人要求过去找他,他要带路)	古雷开发区	其他	经现场核实,在金鸡林地块上基本符合举报内容的堆放点堆有弃土和建筑垃圾。同时,古雷开发区自然资源局对该项目红线进一步核实,弃土和建筑垃圾堆放点均位于被征占的土地上,并现场勘察认定,堆放点堆放的是弃土和建筑垃圾,均属于建筑垃圾。该地块于2016年11月16日取得《福建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漳州市古雷医院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现已完成古雷医院的征用与交地手续,还未开始开工建设。因已完成征迁并交地,该地块管理由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处理。该地块由属地镇政府组织土地征收,与村集体、村民签订征收协议,为合法征用土地。	部分属实	1.杜浔镇政府组织在该地块设立围挡,现已进驻施工,进行封闭式管理。 2.在周边设立禁止倾倒垃圾的标志标识。加大对重点区域的巡查管控力度,通过采取日常定点巡查和机动巡查相结合,严厉打击各类乱倒垃圾的违法行为。 3.经古雷开发区主要领导明确,生活垃圾由福建建衡实业有限公司负责清理;因该地块已征迁完成并交地,其他垃圾皆交给建设公司和近城村负责,古雷开发区第一时间联系建设公司和近城村,尽快把堆积的垃圾清理干净。	办理中	无
4	SD2ZZ20211211D004	位于南浦乡政府附近(直线距离不到1公里的地方)现存有一个矿区,是漳州市嘉益矿业有限公司在经营使用,该公司在开采过程中无防护措施,扬尘、噪声污染严重,其个人鱼塘靠近矿区,下雨后矿区内的废料废水都汇入到其个人鱼塘,产生大量淤泥使其个人鱼塘无法使用。	漳浦县	生态破坏、大气、水、噪声、其他	该矿区由漳州嘉益矿业有限公司经营,正常生产。该公司机制砂原料产品堆场有覆盖防尘网,矿区西边开采边坡裸露;筛分过程粉尘采用喷水雾净化处理,雾化喷头及其他防尘设施正常运行,矿石破碎加工区有配套简易工棚,矿区出入口道路及车辆清洗废水收集循环利用。针对投诉者反映的扬尘及噪声问题,经委托厦门金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矿区进行布点监测,检测结果未超标。矿区已修建截排水沟、沉淀池等设施,尾水循环利用设施正常,尾水水位低于排洪口高程,未发现排入鱼塘现象。但因沉淀池容积较小,遭遇强降雨,沉淀池淤积不及时,所配置3台抽水泵开机不及时等情况,存在溢洪风险。	部分属实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责令漳州嘉益矿业有限公司对矿区西边开采边坡采取有效防尘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办理中	无
5	SD2ZZ20211211D005	位于杏陈镇礁头村与埔头村交界处的跃兴食品厂,主要生产蜜饯,生产废水没有经过处理直接排放,在位于其下游(在科技大道与礁头村连接处)的雨水管网特别臭,开车路过都可以闻到,发酵酸臭味严重,严重破坏周边环境。	东山县	水	经查,东山县跃兴食品厂在进行金橘和冰金枣的生产加工作业,生产废水经三格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漳州市东山环境监测站监测人员在厂三格化粪池排水口采集水样一瓶,经检测分析:COD 1.77×104mg/L、PH值3.8,其中COD和PH浓度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执法人员联合杏陈镇政府相关人员到该厂污水接入市政管网处检查,发现该管网污水井中散发酸臭味,酸臭味来源为该食品厂排放的污水。	部分属实	针对东山县跃兴食品厂配套的三格化粪池未能达到污水处理能力和废水超标排放问题,漳州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12月14日对东山县跃兴食品厂用电开关实施就地查封,并下发《查封决定书》。为更好地消除东山县跃兴食品厂环境污染问题,漳州市东山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12月14日函告杏陈镇人民政府对该食品厂按照《东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山县“小散乱污”、高耗能、高污染企业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东政办发〔2020〕32号)文件要求进行处理。	办理中	无
6	SD2ZZ20211211D007	举报之前有人在京头村(该村垃圾处理厂旁水泥路一直进去就可以找到)违规开矿,造成当地生态破坏后没有进行修复又到上坪村继续破坏生态开采矿山。	华安县	生态破坏	1.信访人所述京头村实为沙建镇京头社区,信访人所述该村垃圾处理厂为漳州市陆海环保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旁有条水泥路通往华安县礼成机制砂有限公司采矿点,该采矿点为持证合法矿山,该矿山因矿区扩征林地尚未完成报批向县应急管理局申请停产,经过对京头社区进行排查,未发现其他采矿点。 2.该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通过市级矿山整治验收,但在后续的开采过程中,矿山仍存在部分终了边坡生态修复不到位问题。 3.信访人所述上坪村实为沙建镇上坪片区宝山、岱山、庭安3个村,经过对上坪片区宝山、岱山、庭安等3个村走访调查,该片区内只有一个持证矿山。未发现华安县礼成机制砂有限公司在上坪片区3个村辖区内有非法采矿或投资采矿行为。	部分属实	已要求华安县礼成机制砂有限公司京头建筑用花岗岩矿(机制砂)做好“边开采、边治理”工作,加大生态恢复和管护工作,进一步恢复矿山生态环境。	办理中	无
7	SD2ZZ20211211D008	平和县三平风景区将垃圾填埋在三坪村上境组,可现场带路。	平和县	其他	2021年12月12日,平和县接到信访件后,立即对该举报内容进行核查。经核实,平和县三平风景区生活垃圾临时中转站有部分垃圾未及及时转运。该生活垃圾临时中转站主要是中坪村和三平风景区每日收集的生活垃圾,再委托龙海区霞辉保洁有限公司统一转运至瀚蓝(漳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	部分属实	平和县三平风景区管委会立即通知转运公司组织保洁人员、车辆到现场进行清理转运作业。12月13日,现有存量垃圾已全部清理完毕并转运至瀚蓝(漳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并要求第三方保洁公司加强保洁人员和清运车辆配备,增加清运次数,确保生活垃圾不残留,做到日产日清。同时,三坪村已完成新建垃圾临时转运站的选址,位于上境自然村坑园小组,占地约700平方米。新建垃圾临时转运站工程于8月30日开标,因新建场址紧挨果农必经之路,工程施工会影响到蜜柚的运输,应广大果农要求工程缓后施工。现蜜柚和柑桔采摘已基本结束,新建垃圾临时转运站工程将于近期开始施工,预计春节前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已办结	无
8	SD2ZZ20211211D011	福隆城附近,龙文北路,每晚夜间两三点汽车鸣笛声扰民。	龙文区	噪声	根据漳州市人民政府2018年7月20日发布的《关于调整市区重中型货车禁行区域和限行时间的通告》,自2018年8月1日起,市区重中型货车(含专项作业车)禁行区域和限行时间,龙文北路不在禁行管制区域内,龙文北路属于非禁行路段,允许大货车通行。	属实	1.强化查纠整治;2.优化交通提示设施;3.强化源头管控;4.强化宣传教育。	已办结	迎宾路鸣喇叭违法行为已处罚
9	SD2ZZ20211211D014	靖城工业区(与天宝镇交界)企业偷排,导致林碑溪黑臭。	南靖县	水	1.执法人员巡查林碑溪,除2021年11月29日已发现的林碑溪石靖路段存在小段有黑臭污水流入林碑溪外,未发现林碑溪其余河段存在水质感官黑臭问题。 2.执法人员对汇入林碑溪的雨水井进行排查,雨水井内水质整体感官未见黑臭。 3.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与高新园管委会工作人员对企业豪士(福建)食品有限公司依法进行检查。检查时污水排放口未排水,污水排放口残留水质感官清澈。公司厂区周边雨水井内的水质感官未见黑臭,暂未发现生产废水进入雨水管网现象。	部分属实	1.高新园管委会需加强对园区管网基础设施维护,及时修复污水管网破裂处,避免污水渗漏进入林碑溪。目前正在对林碑溪进行清淤,清淤完成后着手对管道破损处进行修复。 2.高新园管委会将视林碑溪水质感官情况,及时清理该河段内污泥,保证该河段水质。 3.生态环境局将不定期巡查林碑溪水质状况,持续加强对高新园企业的监管,防止企业违法排放生产废水,污染林碑溪水质。	已办结	无
10	SD2ZZ20211211X001	此件为2019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件,投诉人反映蓝田镇东屿村原村干部强占耕地违建蓝田综合大市场,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已立案查处,但未落实强制执行措施。	龙文区	其他	1.关于村干部强占耕地问题不属实,实为林亚访以个人名义向东屿社区相关农户租用土地。2.占用耕地违建蓝田综合大市场问题部分属实:占用耕地不属实,地类为城镇村及工矿用地;但未经有权机关批准擅自占用集体土地建设综合大市场属实。	部分属实	已重新立案查处,目前正在按照相关程序办理。	办理中	无
11	SD2ZZ20211211X002	1.安特水电站截流,造成河道缺水干枯,污染;下泄流量在线监控是否执行到位,存在质疑。2.秀峰乡坝头村象鼻岗至打铁凹,是集体所有林地,平和县鑫鑫木业有限公司在山上毁林修路,水源可能受到污染。3.坝头村上游三溪源头处(属永定区)开工兴建大型养殖场,村民担心污染源。	平和县	水	1.未发现河道缺水干枯,污染情况,生态下泄流量已落实到位。 2.坝头村象鼻岗至打铁凹小班山权属坝头井下组,林权属平和县鑫鑫木业有限公司所有,该公司已办林木采伐许可证,所修道路为伐区运材便道,不存在毁林修路情况,周边不存在生活饮用水源地。 3.已建成投产的养殖场位于龙岩市永定区湖山乡杨山村三溪自然村,属龙岩市管理,平和县境内附近区域未发现新建养殖场,经在三溪水库下游100米及坝头圳取样进行水质检测,氨氮及总磷总量达到Ⅲ类水体水质要求。	部分属实	1.平和县将加强日常监管,强化部门协作,确保最小生态下泄流量落实到位。2.经在三溪水库下游100米及坝头圳取样进行水质检测,氨氮及总磷总量达到Ⅲ类水体水质要求。	已办结	无